

030820

辽宁省人民政府土地批件

辽政地〔2022〕360号

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康平县胜利街道 刀兰套海村建设用地的批复

沈阳市人民政府：

你市《关于康平县胜利街道刀兰套海村建设用地的请示》（沈政土字〔2022〕13号）业经省政府批准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将康平县农用地 2.3921 公顷（含耕地 2.1760 公顷）转为建设用地，作为康平县实施规划建设用地。

二、严格依法履行批后实施程序，妥善解决好被用地单位群众的生产和生活。

三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具体项目提供土地。

四、本批件自印发之日起生效。

038020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沈阳局
辽宁省自然资源厅

2022年5月11日印发